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9月17日上午10:30在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9月16日以邮件、电话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宫兆银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的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时达转债”的议案》

公司A股股票（股票简称：新时达，股票代码：002527）自2021年8月6日至2021年9月16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时达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7.36元/股）的130%，已经触发《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监事会同意行使“时达转债”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2021年10月27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未转股的“时达转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时达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94）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9月18日